

关于召开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于近日发布的公告格式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格式，要求于2016年5月4日施行，现对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中的网络投票流程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并披露如下：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定于2016年5月16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下称“本次股东大会”），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已于2016年4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2016年4月27日，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

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日期与时间: 2016年5月16日(星期一)下午13:30开始。

2、网络投票日期与时间: 2016年5月15日至2016年5月1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年5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年5月15日下午15:00至2016年5月16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五) 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

(六) 出席对象:

1、在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16年5月10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七) 会议召开地点: 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9699号,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选举周博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股东代表董事的议案;

2、关于选举韩景利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审议《关于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4、审议《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4.1股票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4.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6个月内实施。

4.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包括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及关联方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十家特定对象。除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和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以外的其他发行对象的范围为：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以其自有资金）、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及其他合格投资者等。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

4.4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数量不超过68,693万股。在上述范围内，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视发行时市场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如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数量相应调整。

4.5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均价的百分之九十，即5.59元/股，且不得低于相关现行有效的并适用的中国法律法规及相关政府监管机构公开的规范性规章对上述最低认购价格的规定。具体发行价格将在取得发行核准批文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原则确定。

如公司股票在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底价相应调整。具体发行价格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4.6 锁定期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在发行完毕后，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及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4.7 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83,993万元，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募集资金项目	项目投资总金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安徽南谯常山风电场项目	40,387	30,999
	青海诺木洪大格勒河东风电场一期工程	39,290	38,808
	吉林长岭腰井子风电场二期工程	39,523	36,030
	吉林长岭三十号风电场二期工程	39,246	35,374
	河南省辉县市南旋风风电场工程	83,928	81,348
	收购三塘湖 99MW 风电并网发电项目	77,050	23,114
	收购陕西定边 150MW 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127,733	38,320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	100,000
	合 计	547,157	383,993

为了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并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或实施进度不一致，上市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上市公司自筹解决。

4.8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新老股东将有权根据持股比例共享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前本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4.9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深交所上市。

4.10本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

5、审议《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报告（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6、审议《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7、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8、审议《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9、审议《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10、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公司拟采取措施的议案》。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在登记地点现场登记、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方式登记等方式。

2、登记地点：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9699号，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3、登记时间：2016年5月12日上午10:30—11:30，下午13:30-16:30（信函以收到邮戳日为准）。

4、出席会议所需携带资料

（1）自然人股东

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股东大会，应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受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股东账户卡、股东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

（2）法人股东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能证明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875，投票简称：吉电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00
议案1	关于选举周博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股东代表董事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选举韩景利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3.00
议案4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4.00
议案4中子议案①	股票种类和面值	4.01
议案4中子议案②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4.02
议案4中子议案③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4.03
议案4中子议案④	发行数量	4.04
议案4中子议案⑤	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4.05
议案4中子议案⑥	锁定期安排	4.06
议案4中子议案⑦	募集资金用途	4.07
议案4中子议案⑧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4.08
议案4中子议案⑨	上市地点	4.09
议案4中子议案⑩	本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4.10
议案5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报告（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5.00
议案6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7.00
议案8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8.00

议案9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9.00
议案10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公司拟采取的措施的议案	10.00

(2) 填报表决意见。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6年5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5月15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5月16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他事项

1、会务常设联系人

联系人：石岚 华子玉

联系电话：0431—81150933 81150932

传 真：0431—81150997

电子邮箱：jdgf875@cpjil.com

通讯地址：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9699号

邮政编码：130022

2、会议费用情况

会期一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一日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_____ 先生 / 女士（身份证号：_____）代表本人（或单位）出席贵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6 日（星期一）在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 9699 号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对会议议案按下表所示进行表决：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周博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股东代表董事的议案			
2	关于选举韩景利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	关于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4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4.1	股票种类和面值			
4.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4.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4.4	发行数量			
4.5	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4.6	锁定期安排			
4.7	募集资金用途			
4.8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4.9	上市地点			
4.10	本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5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报告（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6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8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9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10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公司拟采取措施的议案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名:

代理人签名:

股东账户卡号:

持股数:

(公司盖章)
年 月 日